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配股募集
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作为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华意”或“公司”）2016年配股的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配股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配股募集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39号）核准，公司以截止本次配股发行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18日）公司总股本559,623,9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2.5股，配股价格为4.69元/股。本次共计配售136,372,02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639,584,801.9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26,019,387.86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31日全部到位，存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17年5月31日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7CDA40238号《验资报告》。

（二）配股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与存放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将募集资金分别存放在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

用账户，并分别与有关银行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配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缩减配股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由于宏观经济环境及行业情况发生变化，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决定缩减配股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继续投入配股募投项目中能够短期见效的提质降本的关键生产环节及研发测试设备与软件，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缩减配股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由原计划投资 62,520 万元（该金额已扣减发行费用）缩减为 22,72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39,8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加上利息及现金投资净收益 5,435 万元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45,235 万元）。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含利息及现金投资净收益)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62.23%（详见刊登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公司关于缩减配股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9 年实际以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45,000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10,948 万元，以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45,000 万元，公司配股剩余募集资金 12,741 万元。

公司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承诺投资项目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万元) | 调整后投资 总额 |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 利息及现金投 资净收益(扣除 账户管理费及 手续费) | 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 | 尚未使用的 募集资金 |
|--------------------------|--------------------|-------------|----------------|-------------------------------------|--------------|---------------|
| 高效、变频压缩机智能化产业升级及配套能力升级项目 | 50,000 | 19,950 | 9,259 | 5,087 | 35,000 | 10,828 |
| 高效、商用、变频压缩机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 12,520 | 2,770 | 1,689 | 1,082 | 10,000 | 1,913 |
| 合计 | 62,520 | 22,720 | 10,948 | 6,169 | 45,000 | 12,741 |

注：实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3、配股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配股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等相关规定，2017年6月8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配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2,740.91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开户行 | 账号 | 资金余额 | 备注 |
|--------------------------|----------------------|----------------------|-----------|------------------------------|
| 高效、变频压缩机智能化产业升级及配套能力提升项目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豪德分理处 | 36050162016400000143 | 827.58 |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 10,000万元 |
| 高效、商用、变频压缩机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市分行营业部 | 202237519037 | 1,913.32 | - |
| 小计 | | | 2,740.91 | 10,000 |
| 配股募资余额合计 | | | 12,740.91 | |

4、配股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原因

高效、商用、变频压缩机研发能力建设项目和高效、变频压缩机智能化产业升级及配套能力提升项目均尚在建设过程中，部分募集资金将阶段性暂时闲置。因此，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支付进度，最大化资金使用效益，公司拟利用最高不超过12,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投资理财产品。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用暂时闲置配股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的有效期即将到期，结合配股募集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效益，公司在确保不影

响配股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配股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一年以内、有保本约定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理财产品的每日动态余额为不超过 1.2 亿元（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一年以内、有保本约定、到期还本付息的风险相对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决议生效条件

本次关于用暂时闲置配股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 24 个月。

3、购买额度

本次拟安排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每日动态余额不超过 1.2 亿元（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承诺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长短期科学组合投资品种，保持投资产品的流动性，并根据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收回部分或全部投资，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要。

4、实施方式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内容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将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公司亦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以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情况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 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高风险证券投资。

(2) 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门组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定期进行检查，确保合法合规，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风险，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 需履行的审批程序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关于用暂时闲置配股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拟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不影响配股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配股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一年以内、有保本约定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理财产品的每日动态余额为不超过1.2亿元（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同时，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资金支付进度，决定具体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合理进行产品组合，同时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因此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最大化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2、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可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保荐机构的核查结论

通过查阅相关董事会、监事会文件，本保荐机构就长虹华意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之事项进行了核查。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关于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公司已履行董事会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皆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本事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采取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并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收回部分或全部投资，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要。

3、保荐机构对长虹华意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配股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缪晏



尹永君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4月10日